

证券代码：300191

证券简称：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2023-006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涠洲 22/04 重大合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情况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能恒信”或“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英文名称：SMART OIL INVESTMENT LTD.，以下简称“智慧石油”）通过参与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油”或“国家公司”）组织的对外合作招标，与洛克石油（渤海）公司（以下简称“洛克石油”）共同取得了中国南海北部湾涠洲 10-3 西油田暨 22/04 区块勘探开发权益。2018 年 7 月 3 日智慧石油和洛克石油与中国海油签订了为期 30 年的产品分成合同——《中国南海北部湾涠洲 10-3 西油田暨 22/04 区域合同区石油合同》（以下简称“石油合同”），智慧石油和洛克石油成为合同区内勘探作业、开发作业和生产作业的联合作业者（以下简称“合同者”）。22/04 区块原合同者之一洛克石油，经联管会审议同意洛克石油退出 22/04 区块。根据石油合同的约定，洛克石油退出后智慧石油将享有 22/04 区域 100%勘探权益（有关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11 月 28 日相关公告），如 22/04 区块内有商业油气发现，智慧石油享有最少 49%的开采权益，生产期为 15 年。

二、合同履行情况

南海涠洲 22/04 合同区联合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联管会”）近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联管会会议。智慧石油完成合同区勘探期第一阶段各项工作，合同履行进入勘探期第二阶段，会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勘探工作计划及预算。本次会议对合同区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并对 2023 年工作计划做了部署安排。

2022 年度区块重点工作如下：

1、完成了勘探期第一阶段一口初探井 WZ5-3-1 井的钻探作业。在潜山风化壳钻遇优质缝洞储层并获得油气发现，证实了石炭系碳酸盐岩潜山带的含油性和

资源潜力，由此决定合同进入勘探期第二阶段，扩大油气发现规模。

2、完成了《南海涠洲 22/04 合同区中浅层综合地质研究及井位部署方案研究》、《涠洲 22/04 合同区 2022 年地质综合研究及井位部署》、《涠洲 22/04 合同区单井地质评价及油藏评价研究》等地质研究及钻井支撑项目，取得新的油气地质认识，明确了石炭系碳酸盐岩潜山勘探潜力及目标。石炭系潜山构造完整、规模大，潜山紧邻生烃中心，是油气运移有利指向区，成藏条件好，油气富集程度高。钻井已证实 WZ5-2、WZ5-3 两个构造为含油气构造，勘探潜力大。

3、为实现 2023-2025 年储量探明和实现勘探开发一体化目标，加快储量探明进程，优化合同区勘探开发整体部署方案，已确定了潜山评价目标和井位论证工作。

三、2023 年度勘探工作计划及部署

在2022年勘探取得新认识和成果的基础上，加快探明潜山，计划在上半年完成第二口井的钻井地质设计、工程设计、井场调查及相关作业手续办理及采办工作，并启动钻井作业，实现潜山带北部油气勘探突破。同步开展配套的地质评价及油藏评价的研究工作，总结钻探成果与认识，落实储量规模，同时编制下一步勘探开发评价部署及ODP方案。

四、2023年度执行石油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2023年工作计划中地球物理及地质研究工作计划由母公司潜能恒信承接，由此可能增加母公司潜能恒信2023年主营业务收入，但在公司合并报表中收入与子公司智慧石油勘探支出相抵消。

若 2023 年钻井成功并取得较好油气显示发现，上述钻前准备、钻井及配套服务合同所有支出将暂时予以资本化；如果钻井失败，相关钻前准备、钻井及配套服务合同支出将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根据石油合同的约定，当合同区内的油田开始商业性生产之日后，合同区所发生的勘探费用将从合同区内任何油田所生产的原油中，按照确定的原油价格折算成原油量后，以原油实物的方式回收。若如合同期内没有发现油气田，智慧石油所发生的勘探费用将视作其损失。

公司将根据研究进展及井位部署情况及时公告相关钻井作业审批情况、钻井平台确定、钻井工程实施、油气显示、试油情况等，并根据具体事项，严格按

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财务部将就具体事项初步测算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内容。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2月21日